

幸福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财产补充分配相关事项公告

就幸福航空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幸福控股”）破产清算一案，第五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《破产财产分配方案》，并经人民法院裁定认可，由管理人执行具体分配安排，于2025年7月23日已进行了财产分配。现根据程序进展，依方案进行财产补充分配。

本次财产分配额为2,700,000.00元，扣除案件受理费及本段管理人报酬等破产费用155,502.04元，用于普通债权清偿金额为2,544,497.97元。普通债权本次分配具体金额为：

| 序号 | 债权人 | 债权比例 | 本次分配额(元)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| 北京中航汇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| 1.71% | 43,579.17 |
| 2 |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| 53.21% | 1,353,923.43 |
| 3 | 南山融资租赁(天津)有限公司 | 3.57% | 90,773.20 |
| 4 |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| 32% | 814,261.53 |
| 5 | 中航國際投资有限公司 | 2.35% | 59,903.34 |
| 6 | 上海通飞投资有限公司 | 2% | 50,940.43 |
| 7 | 幸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| 0.4% | 10,196.09 |
| 8 | 中航毅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| 4.75% | 120,920.78 |
| - | 合计 | 100% | 2,544,497.97 |

*其中部分债权人因特殊安排，依方案对分配金额予以提存，具备分配条件后进行分配，或根据情况变化予以相应调整。

本次分配后，普通债权累计清偿率达0.87%。

以上情况，特此公告

幸福航空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5年12月18日

